

##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的召开情况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2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资料已按规定提前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加强公司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**

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，督促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2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3日